陕西省

榆林市清涧县2021年度

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实施方案

编制单位：清涧县人民政府

编制时间：2021年9月

目 录

[一、编制依据 1](#_Toc4814)

[二、整合思路和规划目标 1](#_Toc27719)

[（一）整合思路 1](#_Toc499)

[（二）脱贫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推进乡村振兴年度规划目标 2](#_Toc11671)

[三、整合项目实施建设内容和区域 4](#_Toc11235)

[（一）产业发展项目实施内容和区域 4](#_Toc6087)

[（二）基础设施项目实施内容和区域 5](#_Toc8307)

[四、资金投入情况 7](#_Toc24409)

[4.1总投资 7](#_Toc7701)

[4.2生产发展投入 8](#_Toc7434)

[4.3基础建设投入 8](#_Toc9822)

[五、财政资金补助标准 8](#_Toc4285)

[（一）产业发展类补助标准（含补助、奖补、贴息等） 8](#_Toc13243)

[（二）基础设施类补助标准 9](#_Toc1242)

[六、实施步骤 9](#_Toc487)

[6.1准备阶段（2021年3月） 9](#_Toc7541)

[6.2实施阶段（2021年3月—2021年11月） 9](#_Toc9942)

[6.3总结阶段（2021年12月） 9](#_Toc31238)

[七、保障措施 10](#_Toc26672)

[7.1组织保障 10](#_Toc1393)

[7.2资金管理制度 10](#_Toc22944)

[7.3监督检查及审计 10](#_Toc28587)

[八、绩效目标 11](#_Toc29301)

[（一）产业发展类项目绩效目标 11](#_Toc25928)

[（二）基础设施类项目绩效目标 12](#_Toc32104)

[附件1：清涧县2021年度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明细表 12](#_Toc31922)

[附件2：清涧县2021年度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项目明细表 12](#_Toc7048)

清涧县2021年度

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实施方案

一、编制依据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 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中发【2020 】 30 号）、《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学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 振兴有效衔接的实施意见》（陕发【2021 】5号）、《财政部等11部委关于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通 知》（财农【2021】22号）及《关于印发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和省级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名单的通知》（陕农组发【2021】2号）、《榆林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榆政财农发【2021】78号）、《清涧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清政发【2021】12号）等文件规定，2021—2025年，我县将延续整合试点政策，结合乡村振兴规划及工作实际，编制本实施方案。

二、整合思路和规划目标

（一）整合思路

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贯彻习总书记关于扶贫开发战略思想和脱贫攻坚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中省市县总体部署和要求，提高政治站位，主动扛责在肩，坚持精准施策基本方略，下足“绣花”功夫，精准发力、靶向施策。全面围绕《清涧县2021年乡村振兴产业建设实施方案》及2021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实际需求，大力统筹整合上级13项财政涉农资金和县本级专项扶贫资金，形成“多个渠道引水、一个龙头放水”的整合资金投入新格局，编制《清涧县2021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实施方案》。全年共整合各类涉农资金29240.5万元，重点用于我县农村产业发展项目、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为我县巩固提升防返贫提供有力财力保障,确保2021年我县巩固脱贫成效显著。

（二）脱贫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推进乡村振兴年度规划目标

十四五期间，我县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和习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精神，牢牢把握进入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的新形势新任务，以推进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为抓手，以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为路径，纵向拓展农业增值增效空间，横向拓展农业功能价值，构建现代乡村产业体系，以点带面，让农民更多分享产业增值收益，为乡村全面振兴和农业农村现代化打下坚实基础。我县将发掘特色资源，构建现代乡村产业体系，建设富有特色、规模适中、辐射带动力强的乡村产业集聚区，引导乡村产业向主产区、中心镇、中心村、聚集区汇聚；强化“产加销服”贯通、“农文旅教”融通、“科工贸金”联通，构建种养业为基础、农产品加工为重点、商贸物流为英灵的乡村产业有机整体；强化加工流通链条、科技创新补链，引导加工产能下沉重心，拉近产销地距离，打通产业链供应链；龙头企业带动、创业创新驱动、联农带农互动，构建企业和农户优势互补、分工协作、互惠共赢的格局。遵循“先建机制，再上项目”原则，建立完善联农带农机制，优先扶持联农带农效益明显的经营组织，通过就业带动、保底分红、股份合作等多种形式与农户建立利益共享机制。推广以工代赈方式，将农户嵌入产业链条，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雇佣脱贫人口参与工程建设，实现就近就业增收，项目投产后，优先采购当地农户生产资料、销售当地农户的农畜产品。吸引民间资本参与乡村振兴，鼓励民间资本、专业技术人才以资金和技术入股，完善股份制运行体系。强化品牌建设，提高市场竞争力，围绕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加强对特色农产品品牌策划包装和宣传推广，建立规范运营、品质保证、品控评判机制，切实保护产品特色，提高市场竞争力。十四五期间在全县精心打造100个乡村振兴产业建设重点村，形成“园区+重点镇+特色产业示范村”的横向布局，形成产加销一体化融合发展体系。

2021年，我县坚持“一体规划、分级负责、压茬推进”的原则，在宽州镇韩家硷村建设一二三产融合发展试验园区，在折家坪、老舍古、高杰村、店则沟、乐堂堡5个镇（中心）打造5个“塬上农庄”现代特色农业产业园区，在14个镇（中心）各打造1个乡村振兴产业建设重点村，通过吸引资本聚村、能人入村、技术进村，形成一村带数村、多村连成片的发展格局；实施绿色生态养殖“千户培育”计划，壮大全县绿色生态养殖规模，并严格把控农畜产品的品质与安全。

三、整合项目实施建设内容和区域

（一）产业发展项目实施内容和区域

主要围绕我县9个镇的74个行政村及建档立卡脱贫户及三类人群4702户12357人。全县可形成产业基地20处，包括冷库、有机肥厂、酵素厂、打谷场、小杂粮基地、酸枣基地、猪羊养殖场、苍术标准化种植示范基地等，建设小杂粮基地共计21645.68亩、新建改造淤地坝5座、用于种植小杂粮，建成后全县可形成小杂粮种植基地21761.68亩、苍术标准化种植示范基地建设160亩、新建改造旅游基地两处、收购农畜产品补助2000户、补助黑毛土猪养殖户1000户、补助两类人口发展个户种养殖业267户、购置各类农用机械、播种机18台、推广红薯种苗700万株、推广蔬菜种苗450万株、推广马铃薯0.7万亩、玉米良种5万亩；小额贷款贴息及扶贫互助协会贴息4850户，外出务工一次性交通补贴脱贫人口及三类人群3880人。其中：

店则沟镇：陈刘家山村、邓马家圪崂村、店则沟村、高家川村、高家峁则村、胡家圪崂村、惠家园则村、莲花山村、马家西沟村、暖泉洼村、吴家沟村、吴家河村、牙圪堵村、峪口村，共14个行政村。

高杰村镇：高杰村、后坪村，共2个行政村。

解家沟镇：白家川村、郝村、寨沟村、张家砭村、张家川村，共5个行政村。

宽州镇：柏树洼村、陈家塔村、东门湾、马家沟村、工业园区、韩家硷村、曹家沟、高山河、麻则岔村、牛家湾村、上刘家川村、王家湾村、下七里湾村、董家沟村、涧沟峪村、李家沟村，共17个行政村。

李家塔镇：陈家山村、大舍沟村、东拉河村、高柳树村、韩家辛庄村、惠家园则村、军家屯村、李家川村、上惠家圪崂村、王马家圪崂村、杨家渠村、张家石硷村，共12个行政村。

石咀驿镇：老庄里村、唐家河村、杨小慕家沟村、贺家岔村、康家湾村、马兰岔村、慕家河村、盆则沟村、师家川村、拓家湾村、王家堡村、杨小慕家沟村，共12个行政村。

下廿里铺镇：韩家硷村、韩家塬村、康家圪塔村、前惠家河村、寺家硷村、张家硷村、贺家畔村、桑浪河村，共8个行政村。

玉家河镇：辛家河村、寺老庄村、赵家畔村，共3个行政村。

折家坪镇：贺老沟村、麻池沟村、桃岭山村、王家塔村、西马家沟村、折家坪村，共6个行政村。

（二）基础设施项目实施内容和区域

主要围绕我县9个镇的159个行政村及建档立卡脱贫户及三类人群8952户23525人。新修及维修石拱桥25座；新装路灯44盏；修复水泥路水毁路面210.1公里；硬化村内道路114.4492公里；机井4眼；机房1座；新修及维修蓄水池、水源水池、高位水池46座；饮水管网42.75公里；淤地坝除险加固25处；垃圾填埋场1座。

其中：

店则沟镇：杜家圪台村、高家川村、惠家园则、李家坪、莲花山村、石家也村、王家畔村、刘家河村、王家坬村、西北山村、崖腰沟村、崖腰沟村、榆皮沟村、峪口村，共14个行政村。

高杰村镇：高家坬村、木家山村、刘家山村、袁家沟村，高坪洼村、后坪村、辛关村、李家崖村、麻家山村、辛关村、王家河村，共11个行政村。

解家沟镇：白家川村、张家川村、贺家山村、马家山村、黄家畔村、南沟里村、榆山村、辛家山村、二郎山村、小马家山村、薛家渠村、官道山村、郝村、解家沟村、刘家山村、石沟里村、铁里沟村、树桐沟村、郭家峁村、刘家畔村、普阳沟村，共21个行政村。

宽州镇：柏树坬村、呼家河村、大岔村、王家沟村、陈家圪坨村、陈家塔村、丰太腰村、韩家硷村、李家沟村、苗家沟村、牛家湾村、任家洼村、上刘家川村、王家湾村、下七里湾村、高山河村、麻则岔村、涧沟峪村、李家沟村、李家石克村、寨则湾村、赵家沟村，共22个行政村。

李家塔镇：陈家山村、大舍古村、东拉河村、榆树腰村、樊家岔村、韩家沟村、韩家坪则村、韩家辛庄村、郝家沟村、交草沟村、刘家圪崂村、下山里曹家塔村、郝家石硷村、惠家园则村、李家川村、李家坪村、上惠家圪崂村、西里洼村、张家沟村，共19个行政村。

石咀驿镇：二郎岔村、杨小慕家沟村、慕家河村、盘石岔村、盆则沟村、师家川村、石咀驿村、寺则河村、宋家坪村、陈家河村、王家堡村、徐家河村、王家砭村、大碾河村、高里寺村、唐家河村、郝家也村、贺家岔村、马兰岔村、湫池沟村、芝芳臯村，共21个行政村。

下廿里铺镇：高家畔村、南坬村、徐家畔村、安家畔村、贺家畔村、呼家山村、惠家沟村、惠王村、双庙河村、吕家河村、石家河村、王家沟村、高家硷村、韩家塬村、贺家塬村、梁家岔村、十里铺村、营田村、张家硷村，共19个行政村。

玉家河镇：白李家河村、东师家沟村、坬舍沟村、邢家塔村、寨山里村、老舍古村、马家山村、石硷里村、王宿里村、寨山石坪村、贺家洼村、李家畔村、李家洼村、舍峪里村、王家坪村、马家畔村、王家河村、崾里村、赵家畔村、玉家河村、赵家坬村，共21个行政村。

折家坪镇：白家坪村、丁家沟村、惠家岔村、井道咀村、景家河村、桃岭山村、西马家沟村、吕家河村、徐家沟村、高杰村井家山村、王化家沟村，共11个行政村。

四、资金投入情况

4.1总投资

项目总投资29240.5万元，其中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23160万元，占总投资的79.21%；其他部门资金6080.5万元，占总投资的20.19%。

4.2生产发展投入

计划投资20685.83万元，占投资总额的70.74%，其中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17649.52万元，其他部门项目资金3036.31万元。

4.3基础建设投入

计划投资8554.67万元，占投资总额的29.26%，其中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5510.48万元，其他部门资金3044.19万元。

五、财政资金补助标准

（一）产业发展类补助标准

红枣低产园改造:每亩补助400元。

设施蔬菜大棚:新建日光温室拱棚每平米补助251元。

养殖设施:新发展舍饲养羊、散养土猪、家禽养殖、大牲畜养殖项目新建砖墙或钢架结构圈舍30㎡以上，羊舍补助30元/㎡，猪舍补助50元/㎡，家禽棚舍补助40元/㎡，大牲畜养殖圈舍补助40元/㎡。新建储草棚、饲料加工棚等基础设施均按照上述标准补助。

“塬上清涧”农特产品示范店补助：西安、榆林店，年销售量在300头以上，优先雇佣清涧籍脱贫户务工，给予奖补资金20万元。

集中连片人工种草达到20亩的农户，每亩补助300元。

（二）基础设施类补助标准

生产道路每公里补助2万元。

村组道路每公里补助24万元。

路面病害处理每公里补助41万元。

饮水巩固提升工程管网每米补助45元、蓄水池每方补助2500元。

道路、饮水巩固提升等附属工程土质每方补助20元，石质每方补助350元，砖质每方补助540元。

六、实施步骤

6.1准备阶段（2021年3月）

召开各乡镇及涉农部门会议，确立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建设任务及规模，科学编制《清涧县2021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实施方案》。

6.2实施阶段（2021年3月—2021年11月）

各部门各履其职，依据实施方案建设内容，开展乡村振兴产业示范村及脱贫村产业发展及基础设施建设。在实施项目过程中，县级原报备项目如需调整，及时报呈省、市备案。

6.3总结阶段（2021年12月）

完成县级自查验收以及省、市统一考核验收等相关工作，召开总结工作会议，做好工作总结。

七、保障措施

7.1组织保障

为确保财政涉农资金整合工作顺利开展，成立由政府县长任组长，政府分管农业副县长任副组长，财政、监察、审计、发改、农业、林业、水务、国土、交通、民政、住建、教体、卫生、畜牧、乡村振兴局等部门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的县财政涉农资金整合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乡村振兴局，乡村振兴局局长兼任办公室主任，具体负责指导和协调财政涉农资金整合工作。各相关部门要提高思想认识，树立全局意识，根据整合工作要求，积极配合，主动作为，确保试点工作顺利推进。

7.2资金管理制度

财政部门要会同相关部门按照资金分配规范、使用范围明晰、管理监督严格、职责效能统一的要求，对现行涉农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制度进行清理、修订和完善，资金分配、使用、管理办法、资金与项目管理制度要相互衔接，避免互相矛盾和交叉重叠，为涉农资金整合提供制度支撑。要加强对整合后涉农项目资金的监管，确保资金使用安全高效。

7.3监督检查及审计

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及时了解和全面掌握整合涉农资金动态、信息，要会同涉农资金整合单位加大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统一检查、统一验收，及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确保财政涉农资金安全。各相关部门要严格按照项目规划实施，确保专款专用，接受审计、纪检监察部门的监督，不得借资金整合之名借用、挪用或转移涉农项目资金。对在资金整合管理中挤占、挪用或不按规定使用项目资金，擅自调整、变更项目实施地点、项目建设内容，项目实施进度严重滞后者，将通报批评并责令整改。对违纪违法的，严肃问责，依法追究责任。

八、绩效目标

（一）产业发展类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政府扶持野酸枣、黑毛土猪、红枣低改及传统小杂粮种植和家禽养殖等优势产业，全县可形成产业基地20处，包括冷库、有机肥厂、酵素厂、打谷场、小杂粮基地、酸枣基地、猪羊养殖场、苍术标准化种植基地等，建设小杂粮基地共计21083.6亩、新建改造淤地坝5座、用于种植小杂粮，建成后全县可形成小杂粮种植基地24479.63亩、苍术标准化种植基地建设160亩、新建改造旅游基地三座、收购农畜产品补助2000户、补助黑毛土猪养殖户1000户、补助两类人口发展个户种养殖业267户、购置各类农用机械、播种机25台、推广红薯种苗700万株、推广蔬菜种苗450万株、推广马铃薯0.7万亩、玉米良种5万亩。使全县产业布局更加合理，长短期产业无缝衔接，结构更加优化，竞争力显著增强。辐射带动1万户，约2万脱贫人口参与发展产业，让脱贫户及三类人群通过发展产业获得长期稳定收益，达到发家致富的目的。

小额贷款贴息及扶贫互助协会贴息4850户，解决脱贫户产业发展过程中遇到的资金瓶颈，提高生产发展积极性，进一步推动产业规模的发展壮大，增加脱贫群众生产经营性收入。

通过外出务工一次性交通补贴脱贫人口及三类人群3800人，增强就业带动，增加脱贫劳动力劳务收入，进一步优化收入占比，巩固脱贫成果，防止返贫现象出现，提升脱贫人口获得感。

（二）基础设施类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新修及维修石拱桥25座；修复水泥路水毁路面195.9公里；硬化村内道路73.52公里；机井9眼，新修及维修蓄水池46座、饮水管网55.03公里；淤地坝除险加固307米；土地平整1.92万亩。全面巩固提升农村基础设施，减轻农业生产强度，方便群众出行；巩固提升农村人口饮水安全；通过大力推广以工代赈方式，切实增加群众务工性收入，从而提高建档立卡脱贫人口参与度、获得感及满意度。

附件1：清涧县2021年度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明细表

附件2：清涧县2021年度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项目明细表